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56)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分目： (-) 沒有指定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吳文傑)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問題：

據報不少市民從內地或海外違規攜帶受規管食物入境，更有跨境代購該等食物的活動出現。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過去兩年，每月市民違規攜帶受規管食物入境的個案數目，以及當中提出檢控的個案數目為何？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答覆：

1. 於2023及2024年，就入境人士非法攜帶受規管食物入境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於過去兩年接獲由香港海關轉介的違規個案數字，及由食安中心根據《進口野味、肉類、家禽及蛋類規例》(第132AK章)提出檢控的數字如下：

月份	2023年		2024年	
	違規個案	檢控數字*	違規個案	檢控數字*
1月	19	23	111	124
2月	74	85	79	93
3月	85	106	119	141
4月	100	118	122	145
5月	98	116	90	102
6月	81	89	254	301
7月	72	84	217	252
8月	81	97	187	210
9月	89	104	193	227

月份	2023年		2024年	
	違規個案	檢控數字*	違規個案	檢控數字*
10月	95	115	133	154
11月	91	108	127	150
12月	62	72	131	149
總數	947	1 117	1 763	2 048

* 同一違規個案如涉及多於一種類食物，即(1)肉類及家禽、(2)蛋類及(3)野味，屬違犯第132AK章內的不同規例，須相應提出多於一項檢控。

- 完 -